

##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157.66%，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担保金额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157.66%，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796.88%，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宜化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化肥业”）、参股子公司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宜化”）向金融机构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本次担保的主债权人分别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万州分行两家金融机构，合计担保金额为 34,900 万元，分为 2 个担保事项。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 2 个担保事项。

1、为宜化肥业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的 15,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担保的主债权人分别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担保期限为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为新疆宜化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万州分行申请的 100,000 万元借款按公司在新疆宜化的持股比例对其中 19,9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担保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实际情况，

新疆宜化股东同比例担保的措施公平、对等，被担保企业新疆宜化生产经营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上述担保，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担保事项的协议尚未签署。

上述全部担保事项的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湖北宜化肥业有限公司

住 所：宜昌市猇亭区猇亭大道 399 号

注册资本：27677.55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郑春来

成立日期：2005 年 4 月 18 日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持有宜化肥业 72.26%的股份，湖北宜化新动能纾困专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宜化肥业 27.74%的股份。

经营范围：化肥、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硫酸、磷酸、氟硅酸钠生产（有效期至 2019 年 9 月 29 日）；磷酸销售（限厂内范围企业生产的磷酸销售）；化工技术咨询；硫磺销售（带有储存设施；有效期至 2018 年 3 月 15 日）；改性塑料、填充塑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销售；柴油销售（限柴油的闭杯闪点均大于 60℃）（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宜化肥业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4,662,509,137.27 元，负债 4,152,449,003.16 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103,082,941.10 元），净资产 510,060,134.11 元；实现营业收入 3,283,163,438.47 元，利润总额 -133,454,808.52 元，净利润-132,570,346.97 元。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4,490,321,054.43 元，负债 3,999,616,892.74 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962,510,584.96 元），净资产

490,704,161.69 元；实现营业收入 1,371,790,984.43 元，利润总额 -53,806,962.16 元，净利润 -53,899,381.78 元。

宜化肥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住 所：昌吉回族自治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注册资本：419913.3458 万元

法定代表人：熊俊

成立日期：2010 年 03 月 11 日

与本公司关系：新疆宜化是本公司参股公司，本公司持股 19.9%，宜昌新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80.1%。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热力生产和供应；对电石、烧碱、PVC、氧气行业的投资；对液氯、次氯酸钠行业的投资；其他综合零售；水泥制造、销售；尿素、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化肥、机械设备，化工技术咨询，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销售化工设备，水泥制品的制造和销售，道路货物运输；技术服务，其他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工业盐的销售（不含危险品及一类易毒化学品）；百货零售；小吃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新疆宜化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3,842,522,131.04 元，负债 12,731,255,789.47 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5,221,540,269.84 元），净资产 1,111,266,341.57 元；实现营业收入 658,064,884.35 元，利润总额 -422,836,850.02 元，净利润-422,836,850.02 元。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14,030,815,283.51 元，负债 13,220,654,840.97 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5,225,688,827.96 元），净资产 810,160,442.54 元；实现营业收入 899,542,042.83 元，利润总额 -304,037,602.05 元，净利润-304,037,602.05 元。

新疆宜化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审议的担保的总金额为 34,9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议案后，本公司与有关金融机构签订正式担保合同或协议，并根据担保合同或协议的约定承担担保责任。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以上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担保合同或协议。

#### **四、董事会意见**

1、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担保的银行借款是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被担保的参股公司新疆宜化资产质量与经营状况良好，有偿债能力；被担保的宜化肥业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控制权，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

#### **2、参股公司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的情况**

新疆宜化是本公司参股公司。新疆宜化本次银行借款由新疆宜化股东按照股权比例提供担保，即本公司按 19.9% 的持股比例为新疆宜化提供担保，另一股东宜昌新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按 80.1% 的持股比例为新疆宜化提供担保，该笔担保公平、对等，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新疆宜化为公司对其本次银行借款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 **3、未提供同等担保或未提供反担保的合理性说明**

宜化肥业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宜化新动能纾困专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 2019 年年底至今通过增资方式取得宜化肥业 27.74% 的股权，根据其章程，该合伙企业不得对外提供担保。因此，公司对宜化肥业 15,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全额担保，该合伙企业亦无法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但宜化肥业为公司对其银行借款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宜化肥业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结构优于本公司，过往从未发生过债务违约，公司对以上企业具有绝对控股权，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损害本本公司的利益。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562,212.7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366.6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152,975.2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916.05%；担保债务未发生逾期。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九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0月17日